

证券代码：832724

证券简称：江苏三鑫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作为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中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该议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具有合理性及必要性，定价公允且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经审阅《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我们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并且有长期担任国内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经验，能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依据相关会计准则开展工作。现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情形，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议案我们均予以认可，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于成永、杨春福、王志强

2024年4月18日